

# 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 (2026-2035年)

(公示稿)

总量控制•文明绿色 • 合理布局• 节地生态

2025年9月

# 目 录

1

规划总则

3

规划目标与指标体系

5

近期建设计划与重点项目

2

殡葬服务设施需求预测

4

殡葬服务设施体系与用地布局



# PART 1

## 规划总则

1 规划背景

2 规划范围

3 指导思想

4 规划期限

5 规划思路



## 规划总则

### 规划背景

根据《关于开展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内民政发[2025]13号）文件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有效解决殡葬设施供需矛盾，满足城乡居民逝后安葬和治丧服务需求，进一步提升殡葬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现开展乌拉特前旗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规划对象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行政管理范围内的殡葬设施，辖区包含乌拉山镇、白彦花镇、大余太镇、明安镇、西小召镇、先锋镇、小余太镇、新安镇、苏独仑镇9个镇，额尔登布拉格苏木、沙德格苏木2个苏木，巴彦淖尔市中滩农场、巴彦淖尔市西山咀农场、巴彦淖尔市新安农场、巴彦淖尔市苏独隆农场4个国有农场、巴彦淖尔市大余太牧场1个牧场、巴彦淖尔市乌梁素海渔场1个渔场。

本次规划编制的殡葬设施包括乌拉特前旗全旗的殡仪馆、城市公益性公墓、城市公益性骨灰堂、经营性公墓、农村公益性墓地、农村公益性骨灰堂、殡仪服务站等7类殡葬设施。



# 规划总则

## 规划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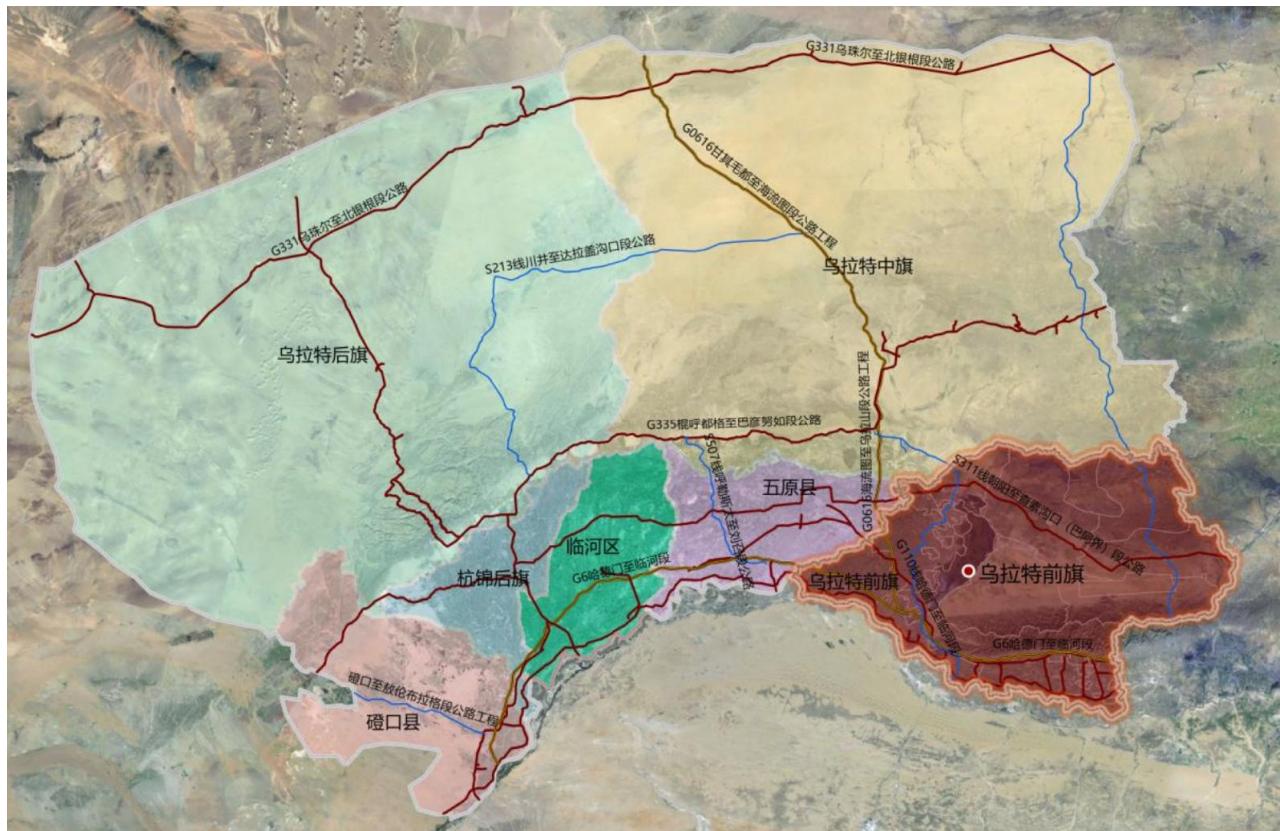
本次规划范围与上位规划《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划定的范围一致，规划区总面积7476平方千米。

##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殡葬工作的重要批示，落实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深化殡葬改革为牵引，以满足人民群众殡葬需求为导向，以创新殡葬管理体制机制为动力，积极推动乌拉特前旗殡葬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优化殡葬基础设施空间布局，全面提升殡葬设施体系建设和服务水平，更好地服务于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

##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2026-2035年，基期年为2025年，近期至2030年。专项规划的规划期末与《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期末一致，规划末期均为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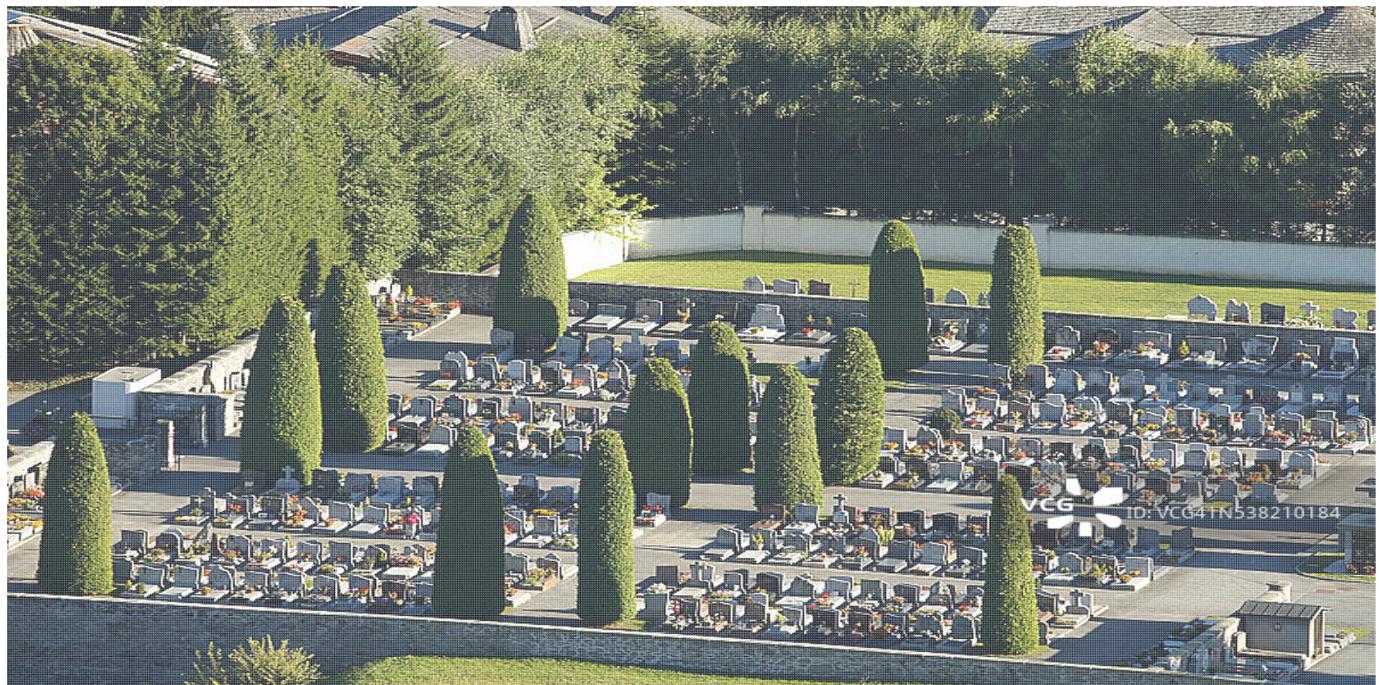


## 规划总则

### 规划思路

本次乌拉特前旗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属于国土空间规划“五级三类”体系中的法定规划，是殡葬设施布局和空间利用的专项规划。本次规划以本行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基础，相关专项规划相互协同，并衔接详细规划。

基于国家的相关规范标准，构建乌拉特前旗殡葬设施体系，结合乌拉特前旗的实际情况及需求进行规划。





# PART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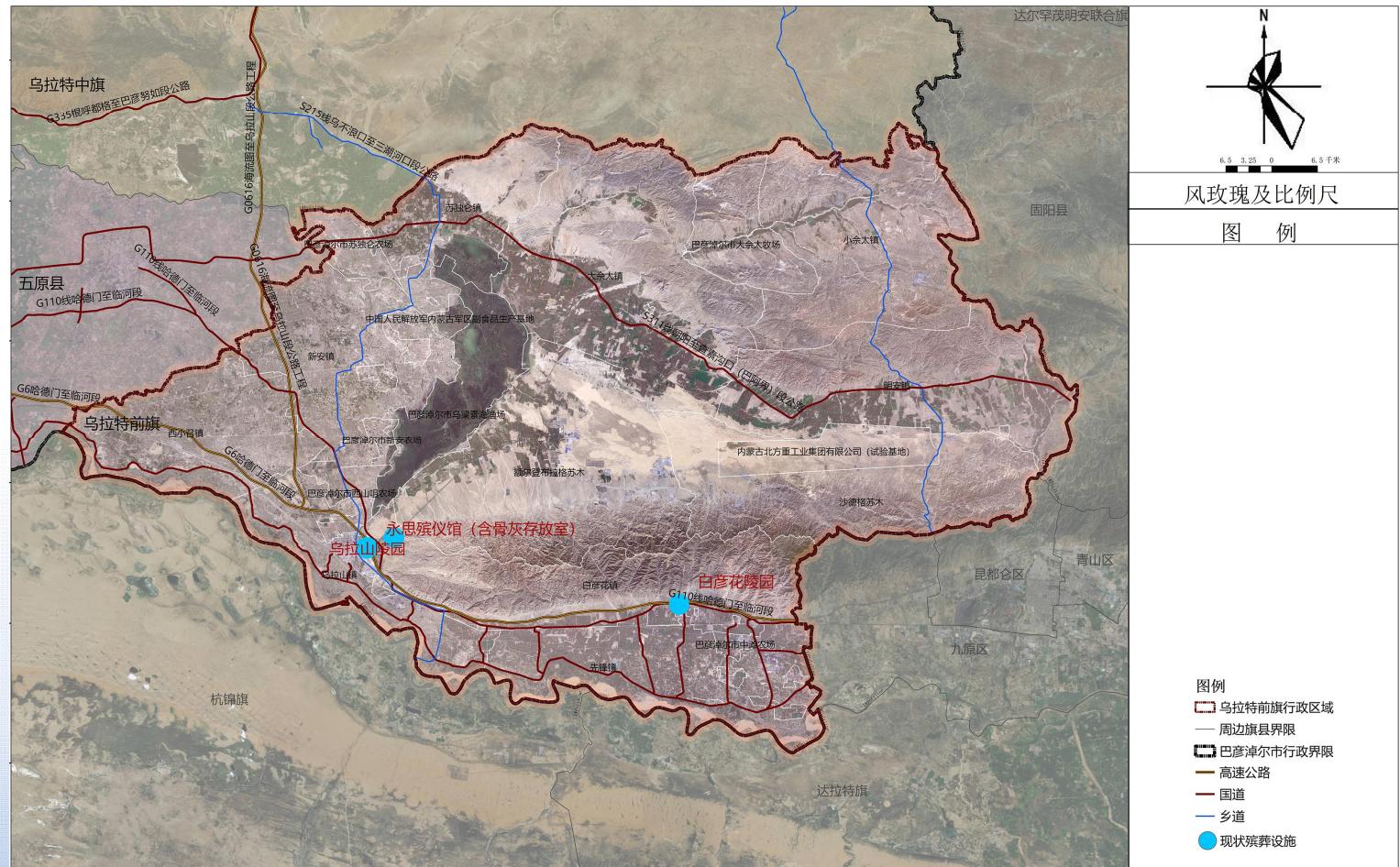
## 殡葬服务设施需求预测

1 现状分布

2 需求预测

# 殡葬服务设施需求预测

## 现状分布



## 殡葬服务设施需求预测

### 需求预测

#### 死亡人口预测

##### 1、乌拉特前旗人口增长率、死亡率预测

根据历史数据推测：乌拉特前旗人口死亡率平均值为10.29‰，乌拉特前旗人口年平均自然增长率为-5.67‰，乌拉特前旗人口年平均机械增长率为-3.77‰。

##### 2、死亡人口预测

本次规划中采用综合增长率的方法进行规划期内各年人口规模预测，死亡人口预测采用统计年年均死亡率方法，并确定预测结果，综合测算2025-2035年乌拉特前旗死亡人数总和为26290人。

### 殡仪服务设施需求预测

采用两种预测方式进行死亡人口预测值校核，对比选取年最高年死亡人数，用于确定殡仪火化服务设施需求规模，综合预测2025-2035年乌拉特前旗全旗殡仪火化服务设施需求总量为2629次/年。殡仪服务设施常见的有殡仪馆、殡仪服务站、悼念厅等，需确定近期目标年2030年与远期目标年2035年。

### 安葬设施需求预测

全旗墓位需求总量预测是根据全旗常住人口进行测算，城市公墓墓位需求还要考虑优先城镇户籍人口安葬、优先平迁散坟落葬、优先弹性预留数量（10%）落葬，2023年乌拉特前旗城镇化率为54.61%，预估乌拉特前旗城市公墓墓位需求量为16986个。

乌拉特前旗预测农村公益性墓地墓位需求量为26831个，需求用地面积为160987m<sup>2</sup>。



# PART 3

## 规划目标与指标体系

1 发展目标

2 关键指标

## 规划目标与指标体系

### 发展目标

以满足人民群众殡葬服务需求为根本出发点，按照乌拉特前旗城乡发展要求，建立和完善覆盖城乡的层级清晰、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功能齐全的殡葬服务设施体系。为加快乌拉特前旗殡葬事业发展，发挥殡葬事业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基础性保障作用。

### 关键指标

关键指标选取汇总表

序号	指标名称	近期目标值	远期目标值	指标性质	备注
01	新建公益性公墓的节地生态安葬率 (%)	≥70%	100%	预期性	
02	新建公益性公墓的墓穴安葬比例 (%)	≤40%	≤40%	预期性	
03	新建、扩建经营性公墓内配建公益性穴位或骨灰安放格位比例 (%)	≥30%	≥30%	预期性	
04	公墓墓穴用地面积 (m <sup>2</sup> )	≤1.0	≤1.0	约束性	
05	骨灰安放格位的单位建筑面积 (m <sup>2</sup> )	≤0.25	≤0.25	预期性	
06	安葬遗体单穴用地面积 (m <sup>2</sup> )	≤4.0	≤4.0	约束性	
07	安葬遗体双穴用地面积 (m <sup>2</sup> )	≤6.0	≤6.0	约束性	



# PART 4

## 殡葬服务设施体系与用地布局

1 殡葬服务设施体系

2 行业发展重点任务

3 总体布局

# 殡葬服务设施体系与用地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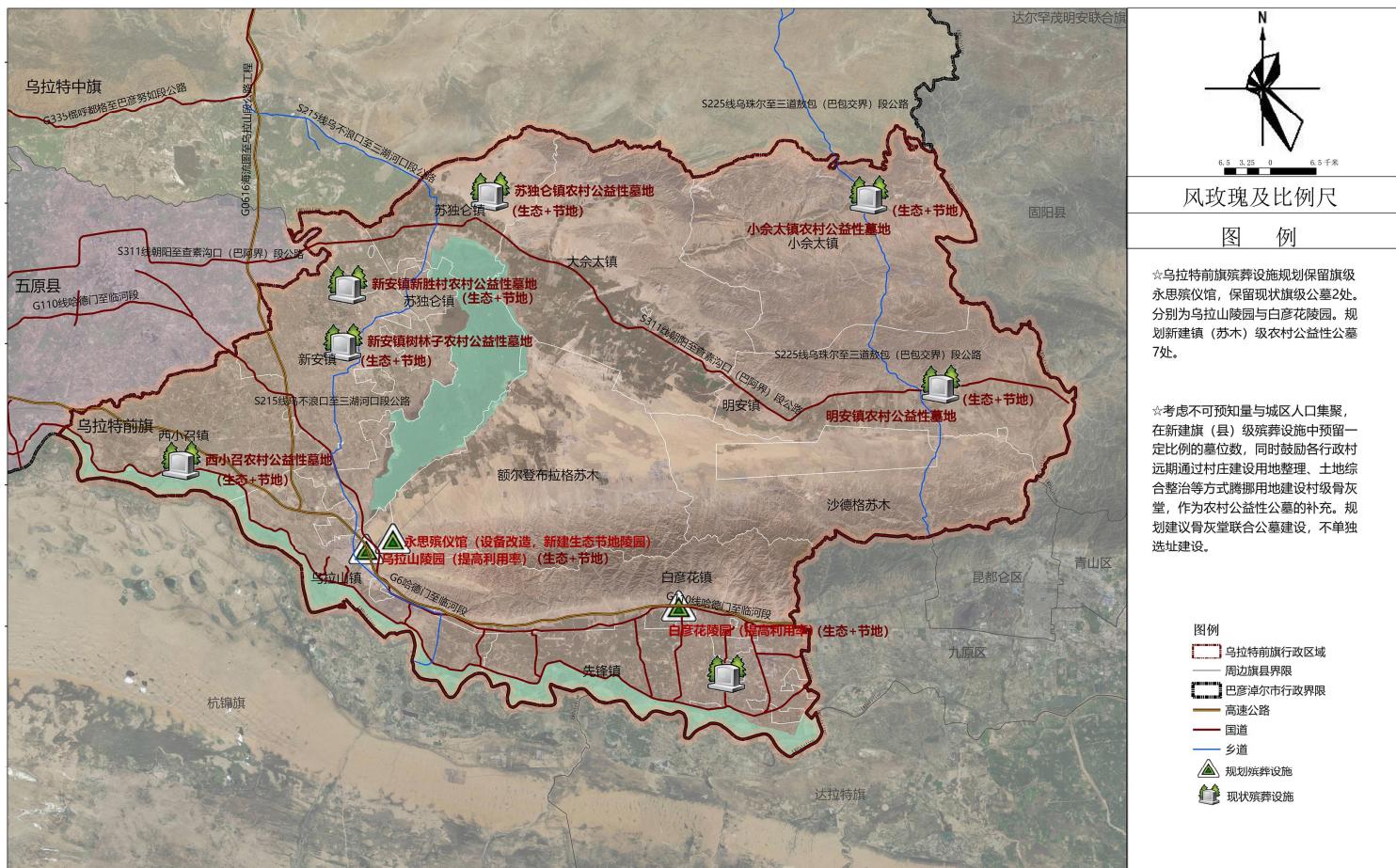
## 殡葬服务设施体系

基于国家的相关规范标准，构建乌拉特前旗殡葬设施体系，结合乌拉特前旗的实际情况进行规划，殡仪设施体系包括殡仪与火化体系、安葬体系。

旗级殡仪与火化体系可设置殡仪服务中心，旗级可设置殡仪馆，乡镇级设置殡仪服务站。

安葬体系包括公益性公墓、公益性骨灰堂、经营性公墓。其中村级公益性骨灰堂不再增设

。禁止建造豪华大墓，禁止建立或者恢复宗族墓地。



## 殡葬服务设施体系与用地布局

### 行业发展重点任务

- 1、优化殡葬设施用地，与国土空间规划相匹配；
- 2、完善殡葬服务设施体系，优化空间布局；
- 3、构建殡葬服务设施选址标准，选址应充分满足城乡居民使用需求；
- 4、提升殡葬服务管理能力，建立完善的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
- 5、根据《乌拉特前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要求，合理规划殡葬设施用地，加快建设殡仪馆、骨灰堂、公墓、殡仪服务站等殡葬设施的统筹谋划和布局规划，强化用地保障，合理配置设施数量和规模；统筹考虑交通服务、应急避险等配套设施建设，加快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殡葬服务网络。



## 殡葬服务设施体系与用地布局

### 总体布局

乌拉特前旗殡葬设施中规划保留旗级殡仪馆1处，规划保留旗级公墓2处，规划新建镇级农村公益性墓地7处。

#### (1) 殡仪馆

乌拉特前旗现状永思殡仪馆年殡仪火化容量为3000具/年，殡仪火化服务设施需求量为2629具/年，考虑远期100%火化埋葬，现状殡仪馆可以满足规划期内的殡仪火化服务需求，规划保留规模。

#### (2) 城市公墓

乌拉特前旗现状乌拉山陵园、白彦花陵园2处公墓规划剩余墓位总数为18907个，城市公墓墓位需求量为16986个，城市公墓按需有序建设，规划原址扩建。

#### (3) 农村公益性墓地

乌拉特前旗农村公益性墓地需求总面积为160987m<sup>2</sup>，由于历史沿革、用地空间等限制因素，本次规划具体布局安排为：

乌拉山镇、白彦花镇镇域范围内有现状城市公益性公墓，因此乌拉山镇、白彦花镇可不设置农村公益性墓地。根据农村公益性墓地选址原则和要求，乌拉特前旗规划在明安镇、苏独仑镇、西小召镇、先锋镇、小余太镇、新安镇等6个镇选址新建7处农村公益性墓地。



# PART 5

近期建设计划与重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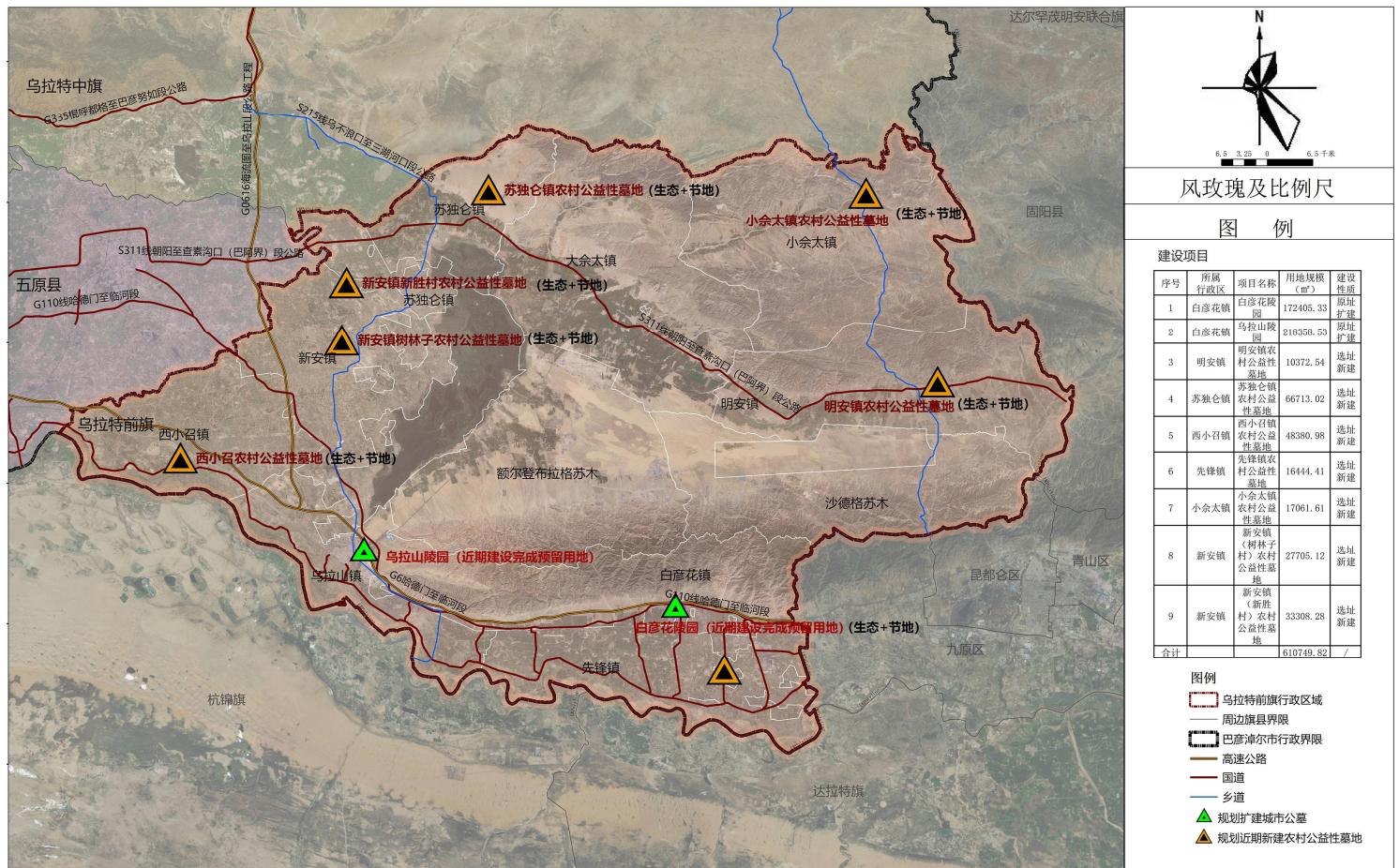


# 近期建设计划与重点项目

## 近期建设计划与重点项目

近期到2030年，乌拉特前旗在已有殡仪馆、公墓基础上，通过扩建、选址新建的形式，

满足本旗近期的殡仪服务及安葬服务需求。



## 近期建设计划与重点项目

### 近期建设计划与重点项目

规划到2030年，乌拉特前旗在已有殡仪馆、公墓基础上，通过设备改造、扩建、选址新建的形式，满足本旗近期的公墓安置需求，具体建设项目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所属行政区	项目名称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m <sup>2</sup> )	新增用地规模 (m <sup>2</sup> )	建设性质	现状土地性质	规划土地性质
1	白彦花镇	白彦花陵园	2030	172405.33	0	原址扩建	特殊用地、其他草地	特殊用地
2	白彦花镇	乌拉山陵园	2030	218358.53	0	原址扩建	特殊用地、其他草地	特殊用地
3	明安镇	明安镇农村公益性墓地	2030	10372.54	10372.54	选址新建	其他草地	特殊用地
4	苏独仑镇	苏独仑镇农村公益性墓地	2030	66713.02	66713.02	选址新建	其他草地、其他林地	特殊用地
5	西小召镇	西小召镇农村公益性墓地	2030	48380.98	48380.98	选址新建	其他草地	特殊用地
6	先锋镇	先锋镇农村公益性墓地	2030	16444.41	16444.41	选址新建	其他草地、农村道路、沟渠	特殊用地
7	小余太镇	小余太镇农村公益性墓地	2030	17061.61	17061.61	选址新建	其他草地	特殊用地
8	新安镇	新安镇（树林子村）农村公益性墓地	2030	27705.12	27705.12	选址新建	特殊用地	特殊用地
9	新安镇	新安镇（新胜村）农村公益性墓地	2030	33308.28	33308.28	选址新建	其他草地	特殊用地
合计				610749.82	219985.96	/	/	/